

湖南恒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恒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6月21日在衡阳市松木经开区上倪路湖南恒光化工有限公司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6月15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其中通讯表决方式出席2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胡建新先生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情况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未改变公司募集资金的用途和投向，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建设内容未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造成实质性影响。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也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同意公司对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延期。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0）。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恒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6月24日